

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由於疾病的緣故，孩子從被診斷出罹患癌症、經過就醫、而至復學的過程中，都會面臨許多極待克服的衝擊及困難，為鼓勵癌症病童勇敢抗癌，延續張丞鈞熱愛生命之精神，我們提供獎學金給治療中的孩子，幫助癌症病人及家屬一起渡過人生的低潮期，為更多正在與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。

***主辦單位：**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一、申請對象：

符合以下條件並經審查通過之收案者，基金會有最終審核權。

收案條件：

- (1)具中華民國國籍
- (2)罹癌學生之弱勢家庭(其家庭為低收入戶之學生)。

二、活動辦法：

張丞鈞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書，收件、審核、領獎之辦法如下：

- 1.服務範圍：北北基(台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)
- 2.服務名額：10名(每年度視情況調整名額)
- 3.補助金額：國中(小)、高中職、大專、大學總平均在70分以上。獎學金：伍仟元整
- 4.申請期間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5日至11月15日接受申請與審理。

三、應備文件

- 1.本會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書。
- 2.學校106學年度成績單(包括上、下兩學期) 正本或蓋有學校戳章之成績單影本。
- 3.全戶戶籍謄本影本。
- 4.須檢附罹癌診斷書及各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核發之低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- 5.請提供個人生活照片一張，並以200-500文字說明照片中所要呈現的故事或想法。

使用電腦打字(電子檔)，可將相關報名文件拍成照片，連同個人生活照(照片檔案大小至少

1M) E-mail: sol@sol.com.tw*主旨請寫【107年張丞鈞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】

申請人獲獎後本會將擇期公開抗癌小鬥士英勇之事蹟，以資鼓勵正在治療中的小鬥士們，並於宣品中呈現。

- 6.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。

四、由申請人將資料寄回基金會統一呈核。

基金會工作人員將到府或到院關懷訪視，以利追蹤癌症病童之病況與後續獎學金之發放。

五、寄送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08號7樓700室 電話:02-25061246 李小姐

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 收 * (封套 信封 請註明 張丞鈞抗癌小鬥士基金 字樣)

六、獎助學金得獎名單，除公告於基金會網站外，並另行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。